

国际特赦组织

新闻简报

禁止在 12 月 17 日星期二格林尼治标准时间 00:01 前公布

中国的劳教所：用一种压迫制度来取代另一种压迫制度？

国际特赦组织在今天公布的一份简报中指出，中国废除劳教制度的举动，有可能仅仅带来表面上的变化，而当局已经在加大力度进行其他形式的迫害。

这份简报详细说明，虽然劳教所被关闭，但中国当局正越加使用“黑监狱”、强制戒毒所和“洗脑中心”来取而代之。

国际特赦组织中国问题研究员傅小琳（Corinna-Barbara Francis）说：“废除劳教制度是朝正确方向迈出的一步，尽管如此，现在看来这可能仅仅是表面的变化，旨在将劳教制度引起的公愤转移视线，而酷刑在这种侵害性的制度中普遍存在。”

“显然，那些因为民众进行政治活动或奉行宗教信仰而导致其遭处罚的政策没有改变，侵害行为和酷刑继续发生，只不过是方式不同。”

2013 年 11 月 15 日，中国宣布决定废除长期存在的劳教制度。数十年来，当局在不经指控和审判的情况下，用该制度任意拘留了几十万人。

在该制度下，其“教育”程序往往让那些因政治、宗教和个人信仰与活动而被拘留的人遭受酷刑，以迫使他们放弃其信仰并停止这些活动。

然而，国际特赦组织的研究显示，当局在越加使用其他方式或渠道来处罚同类型的人。

旧有劳教所往往被重组，有时仅是改变名称。有的劳教所重新开始运作，或仅仅改名为戒毒所，即所谓的“戒毒劳教所”。大多数此类机构几乎不进行任何形式的戒毒工作，其运作方式实际上与劳教所一样——被拘留者可能被关押数年，遭受强迫劳动和虐待。

当局还扩大了对“洗脑中心”的使用，这种机构有时被官方称为“法制教育班”，主要旨在胁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他们的信仰，并经常以酷刑和其他虐待作为手段。

当局还越加使用“黑监狱”这种非正规的拘留设施，它们似乎往往被设立在任意的地点，例如旅馆或废弃的建筑物，以监禁上访者。

这些监狱在中国法律中不具备任何法律依据，当局则继续否认其存在，让被拘留者比劳教人员更易遭受人权侵犯。

酷刑现象在“黑监狱”和“洗脑中心”中都很猖獗。

劳教人员告诉国际特赦组织，他们如何遭到暴打，有时是被人用电棍殴打，而且无法得到食物，遭受模拟溺水的虐待，被注射不明药物，以及遭受“上大挂”的酷刑。

52 岁的张连英因为拒绝放弃她的宗教信仰，而三次被处以劳教。在臭名昭著的马三家劳教所，她受过 20 多次的“上大挂”酷刑，每次持续数天。她经常赤身裸体地遭受这种酷刑，而且整段时间都不能吃喝、睡觉或上厕所。

她告诉国际特赦组织，她到达劳教所后立即遭到殴打。

“一男警不停的用手铐和拳头向我脸上殴打，随后他们就用开口器撬我嘴……他们找来食堂炒菜用的大杓子，往我嘴上抡砍，鲜血流了一地，一个砍完又换一个人砍，男警和女警抓住我的头发，把我的头往墙上和桌子上撞。”

其他劳教人员讲述了他们遭受的精神虐待，监管人员对他们说，他们要对自己的婚姻破裂负责，并威胁说，除非他们“招供”，否则就要迫害他们的亲属，并阻止他们家人的探视。劳教人员还被迫管束和“教育”其他劳教人员。

傅小琳说：“许多劳教人员在劳教所中度过了多年，现在则被直接送到‘黑监狱’、‘洗脑中心’或戒毒劳教所，因为他们继续拒绝放弃他们的权利或信仰。”

“中国当局必须立即终止一切形式的任意拘留，并确保那些保护被拘留者的法律与国际人权准则接轨。”

“有关方面需要对那些构成压迫根源并剥夺被拘留者最基本权利的政策，进行根本的改变。只要这些政策继续存在，中国当局就会找到新方法处罚那些被他们视作威胁的人。”

编辑须知

欲提前得到报告的副本，以及安排采访国际特赦组织的发言人或前劳教人员，请联系：

Olof Blomqvist, 亚太地区新闻办公室人员, olof.blomqvist@amnesty.org, + 44 (0) 20 7413 5871 / +44 (0) 790 4397 956

完 / 公开文件
